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14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巍、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陈增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发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0,854,322.09	473,054,828.18	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263,784.92	29,236,746.07	4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533,038.48	28,588,109.92	4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173,719.15	-72,800,382.40	-6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1.93%	0.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34,097,686.90	2,567,453,120.77	1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44,973,727.91	1,701,709,942.99	2.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44.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208.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1,912.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7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742.78	
合计	710,746.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广东省广弘肇兴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0%	300,669,932
广东省绿维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7%	11,476,344
广东省高南生产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	11,348,755
佛山毛纺厂包内非国有法人	1.00%	5,810,651	5,810,651
刘保强	境内自然人	0.89%	5,200,000
陈辉	境内自然人	0.40%	2,316,717
陈群	境内自然人	0.36%	2,101,999
李相辉	境内自然人	0.34%	2,000,240
傅福祥	境内自然人	0.34%	1,964,68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有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广弘肇兴有限公司	299,259,520	人民币普通股	299,259,520
广东省绿维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476,344	人民币普通股	11,476,344
广东省高南生产发展有限公司	11,348,755	人民币普通股	11,348,755
刘保强	5,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000
陈辉	2,316,717	人民币普通股	2,316,717
陈群	2,000,24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240
李相辉	1,964,682	人民币普通股	1,964,682
傅福祥	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00
傅福祥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傅福祥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广东省广弘肇兴有限公司与广东省高南生产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外,其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公司是否属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据	年初至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	备注
预付款项	61,841,680.10	7,307,398.88	746.29%	主要是本期预付药品采购款较年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870,870.19	6,267,549.07	105.36%	主要是本期预收尚未结算的猪肉补贴款比年初增加所致
存货	426,467,142.93	298,379,663.96	42.93%	主要是储备任务增加,采购冻猪肉比年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	9,900,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广农牧归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37,261,745.99	77,332,830.73	77.49%	主要是本期预收尚未结算的猪肉补贴款所致,根据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年初调整至合同负债列示
其他应付款	222,265,070.81	122,209,426.17	81.74%	主要是本期收到控股股东疫情防疫物资资助所致
税金及附加	1,058,917.68	651,884.56	62.44%	主要是本期预提从房产房产,导致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89,518,458.96	32,852,049.53	172.49%	主要是本期预提效益工资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82,757.14	562,668.96	-85.29%	主要是本期确认以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净利润	37,383,012.29	28,522,091.75	31.07%	主要是公司加强生产经营管理,销售规模扩大及生猪产品价格上涨,净利润相应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63,784.92	29,236,746.07	47.98%	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增加,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相应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5,880,772.63	-714,654.32	-722.88%	主要是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净利润同比减少,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3,719.15	-72,800,382.40	62.67%	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本期预收款项,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916.79	-1,925,687.81	31.56%	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26,605.37	-342,056.25	24547.42%	主要是本期收到控股股东疫情防疫物资资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134,969.43	-75,158,126.46	202.63%	主要是上述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因城市建设需要,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以下称“南海种禽”,以下简称“南海种禽”)、南海种禽“就”种鸡场”地块搬迁项目签订了《搬迁补偿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意向书主要内容:(1)各方承诺“全面收购、现金补偿、总部保留”原则商谈前述南海种禽原址生产经营土地(简称“种鸡场”地块)的搬迁补偿事宜。搬迁补偿采取货币补偿与土地补偿相结合的方式,补偿的土地面积约 100 亩。(具体搬迁及补偿面积以各方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2)为尽快确定搬迁补偿金额,佛高控股、南海种禽双方原则同意委托一家同时具备在佛山市相关行政管理部门人员和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测绘单位、南海种禽双方共同委托中介机构,签订委托合同开展评估工作,以该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作为补偿金额的参考依据。(3)为了奠定良好的合作基础,以保障搬迁补偿工作的顺利进行,佛高控股承诺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预付人民币 200,000,000 元(大写贰亿元整)至南海种禽指定的银行账户,具体见公司公告编号:2019-45。

截止本报告期末,南海种禽搬迁项目前期预付款计划在推进中,南海种禽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 2 亿元;经南海种禽、佛高控股双方共同委托的评估机构已进场开展评估工作,尚未有最终结果;其他事项双方尚在协商中。该意向书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未来获得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策规定以及协议约定获得相应的搬迁补偿,维护公司的权益。目前,双方尚未确定最终搬迁补偿金额,尚未签署正式搬迁补偿协议,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在现阶段难以预计该事项对公司 2020 年业绩的影响情况。

股份回购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 年 01 月 0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在避免选择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公司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2020 年 0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在避免选择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对公司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 蔡 巍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13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决定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

(1)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其中: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网络投票。

在本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现场记名投票方式或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下午 3 时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相关人士。

8、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通知事项:通报公司《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请查阅公司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中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四、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

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先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再通过传真或邮寄函收到时间为:股东登记表和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3。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5 月 6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37 楼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0--10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告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7 日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4 名,实到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生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对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票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阅,认为公司《201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的实际情况,同意《201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目前公司建立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在经营活动中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具备合理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提高了企业经营管理

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了公司经营目标和财务目标的实现,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18 号)、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修订)(财会〔2017〕30 号)和 2019 年 7 月 2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修订)的修订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五、六、七项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0-25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7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17 日 9:15—15:00 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 1 号光谷软件园 D1 栋一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胜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1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为 58,672,658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3102%。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3,410,826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33%。通过网络参与投票的股份 18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5,261,832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6407%。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和中小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9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

股份数为 18,068,968 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4199%。